

证券代码：300453

证券简称：三鑫医疗

公告编号：2024-067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鑫医疗	股票代码	3004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明	周文燕	
电话	0791-85950380	0791-85950380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富山大道 999 号	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富山大道 999 号	
电子信箱	sanxinkeji1997@163.com	sanxinkeji1997@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86,452,593.92	581,745,548.36	1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6,247,789.77	89,479,881.40	1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4,483,488.59	78,449,998.15	2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6,165,789.55	98,210,338.19	38.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45	0.1732	18.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45	0.1732	18.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3%	8.13%	0.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40,476,406.67	2,030,807,833.80	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34,784,218.24	1,246,427,038.42	-0.9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3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彭义兴	境内自然人	24.70%	128,341,044	96,255,783	不适用	0
雷风莲	境内自然人	5.14%	26,730,496	20,047,872	不适用	0
彭海波	境内自然人	4.77%	24,793,600	18,595,200	不适用	0
万小平	境内自然人	3.25%	16,902,216	0	不适用	0
彭九莲	境内自然人	1.79%	9,309,659	6,982,244	不适用	0
王兰	境内自然人	1.29%	6,687,533	5,015,650	不适用	0
吴江浩	境内自然人	1.06%	5,505,000	0	不适用	0
赵阳民	境内自然人	0.94%	4,880,000	0	不适用	0
徐国涛	境内自然人	0.79%	4,119,970	0	不适用	0
张幼珍	境内自然人	0.64%	3,342,36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彭义兴、雷风莲夫妇共同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彭海波系彭义兴、雷风莲之子，彭九莲系彭义兴姐姐，彭海波、彭九莲与彭义兴、雷风莲夫妇构成一致行动人。王兰系彭九莲女儿、彭义兴外甥女。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8,645.2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24.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74%。公司业务主要体现在以下几大领域：

血液净化类：报告期内，血液净化类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52,250.5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5.55%，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为 76.11%。本报告期内，公司国内外市场开拓成效显著，优势产品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液（粉）、一次性使用血液透析管路经营业绩快速增长，血液透析设备出口订单放量增长。

输注类：报告期内，输注类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9,702.5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3.16%，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为 14.13%。

心胸外科类：报告期内，心胸外科类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3,472.2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86%，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为 5.05%。

其他类：报告期内，其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219.93 万元，该类业务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为 4.69%。

（一）完善研发生产基地布局，扩大产能储备

为满足血液透析产品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实现产品的高效灵活配置，也为市场空间广阔的新赛道储备新产能，实现血管介入等新业务的快速扩容，公司紧贴市场需求，依托在医疗器械领域积累的先进生产技术水平、多基地建设经验和经营管理经验，在江西、云南、黑龙江、宁波等生产基地基础上进一步组建四川生产基地、扩建江西研发生产基地。新增的两大生产基地均已顺利通过验收并取得生产许可，四川生产基地进一步新增了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浓缩液、血液透析粉、一次性使用血液透析管路、透析机消毒液等产品产能，江西生产基地建成后将进一步扩充公司血液透析系列产品产能，能更好地满足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并扩大产品规模经济效应，提升综合竞争力。

（二）“5G+智慧工厂”数字化转型项目提升运营效率

公司数字化转型愿景目标是“打造以客户为中心的敏捷组织”，公司以“5G+智慧工厂”等新一代互联网信息技术赋能过程控制，强化现场管控，提升产品品质，构建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上下游环节的数字化应用场景，打造产业智能制造体系，公司荣获“国家工信部智能制造优秀场景”“江西省智能制造标杆企业”“5G+工业互联网”应用示范项目等荣誉，在智能制造和数字化转型领域获权威认可。

（三）完善高效共性技术供给体系建设

在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的领导和支持下，公司作为牵头单位，组建了包括大连理工大学、南昌大学、中国科学院宁波慈溪生物医学工程研究所等 13 所高水平科研单位为技术支撑，24 家医疗器械产业链上下游代表性企业为成员单位的江西省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科技创新联合体。该创新联合体的组建对解决江西省构建现代化、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链的关键共性问题，推动江西省医疗器械产业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发挥重要作用。

作为牵头单位，公司在加速推进联合体政产学研医的协同创新、推动联合体深度融合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同时，公司也将依托联合体高效强大的共性技术供给体系和高效协同效应，加快推进公司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公司作为主要承办方组织召开了江西省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科技创新联合体 2023 年联席会暨江西省医疗器械创新发展学术论坛，引导创新联合体以阶段性成果和经验为基础，深化布局促进医疗器械产业创新发展；组织创新联合体成员单位参加创新联合体与华东交通大学、南昌大学等联合主办的学术会议——“第一届生物材料与医疗器械赣江学术论坛”，紧紧围绕生物材料与医疗器械创新发展与产业化主题进行深入探讨；搭建医疗器械产业高质量发展学习渠道，组织成员单位前往大湾区、赣州、日本等地学习国内外医院、企业、科研机构在医疗器械产业链上下协同、研发创新等方面的先进经验，助推江西省医疗器械产业高质量发展。

（四）超额完成股权激励业绩目标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20 年度业绩为基数，2021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40%或者 2021 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40%。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4,519 万元，剔除摊销股权激励费用影响后的净利润为 15,499 万元，较 2020 年度业绩增长 53.38%，超额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业绩目标。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20 年度业绩为基数，2022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70%或者 2022 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60%。公司 2022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6,663 万元，剔除摊销股权激励费用影响后的净利润为 19,154 万元，较 2020 年度业绩增长 89.55%。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20 年度业绩为基数，2023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00%或者 2023 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80%。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4]第 6-00003 号】，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8,089.5 万元，剔除摊销股权激励费用影响后的净利润为 18,958.18 万元，较 2020 年度业绩增长 87.61%。

（五）股份回购事项

1、2024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77 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六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晚间、2024 年 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5）。

2、2024 年 2 月 5 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4,628,95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89%，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 5.46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03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24,429,455.6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3、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截至 2024 年 2 月 7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8,195,650 股，回购比例累计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4、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严格履行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回购进展的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 日、2024 年 4 月 2 日、2024 年 5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2024-028、2024-038）。

5、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公司实际回购期间为 2024 年 2 月 2 日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截至本次股份回购期末，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8,295,650 股，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60%，最高成交价 5.60 元/股，最低成交价 4.90 元/股，回购资金已使用 43,452,867.6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